

行政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聯絡人：吳侑倫
電話：02-33566748
電子信箱：yulun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6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衛字第1125016018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5016018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112年8月10日本院第3866次會議就「颱風後登革熱防治作為」報告案之決定1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正本：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臺南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
副本：內政部(含附件)、外交部(含附件)、法務部(含附件)、勞動部(含附件)、文化部(含附件)、數位發展部(含附件)、國家發展委員會(含附件)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(含附件)、大陸委員會(含附件)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含附件)、海洋委員會(含附件)、僑務委員會(含附件)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(含附件)、原住民族委員會(含附件)、客家委員會(含附件)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(含附件)、行政院主計總處(含附件)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含附件)、中央銀行(含附件)、國立故宮博物院(含附件)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(含附件)、中央選舉委員會(含附件)、公平交易委員會(含附件)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(含附件)、新竹縣政府(含附件)、彰化縣政府(含附件)、宜蘭縣政府(含附件)、花蓮縣政府(含附件)、臺東縣政府(含附件)、澎湖縣政府(含附件)、金門縣政府(含附件)、連江縣政府(含附件)、基隆市政府(含附件)、新竹市政府(含附件)、嘉義市政府(均含附件)(含附件)



院會決定：

民國 112 年 8 月 10 日第 3866 次會議

- 一、准予備查。
- 二、今年入夏以來，臺灣登革熱疫情即不斷升溫，至 8 月 9 日已經累計 1,260 例，是近十年來同期最高，且疫情仍持續升溫中。根據衛福部疾管署的監測，東南亞國家登革熱疫情正屬於上升階段，部分縣市也有境外移入的個案。面對國外疫情增溫的風險，以及臺灣近日因連續大雨，病媒蚊更易孳生，請衛福部務必密切監測國內外疫情發展，評估潛在風險，整備防疫人力、物資及服務量能，並適時調整應變作為。請衛福部再次邀集臺南市、高雄市及雲林縣等相關地方政府，特別加強孳生源的清除，做好病例監測，妥善控制疫情。以目前疫情發展的評估，並不樂觀，其他縣市如發生像臺南市疫情爆發的情況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即要二級開設，並請衛福部與環保署（即將改制為環境部）、國防部等機關加強合作，協助地方政府做好登革熱防治工作。
- 三、至於臺南市趙副市長提到臺南市所面臨登革熱疫情的挑戰，包括許多低窪地區或工地因連日大雨需持續清除

孳生源，更需要民眾一起配合清理環境，必要時可透過裁處，彰顯政府的公權力。此外，農業部、國防部、經濟部、教育部、財政部及交通部等相關部會務必加強清理權管的房舍、空屋空地及設備設施等，尤其是南臺灣高風險地區，更要做好巡察、澈底清除孳生源，政府及民間單位一起努力。趙副市長也特別提醒 8 月 30 日是開學日，為避免學校淪為疫情傳播場所，請學校在開學日前做好環境清理，加強清除病媒蚊。此外，8 月 30 日也是傳統的中元普渡，宮廟等場所環境清理也是非常重要。如果我們無法在 8 月 30 日這個關鍵時點將疫情控制，未來 9 月、10 月可能會面臨更嚴重的疫情。請衛福部及南部相關地方政府務必再努力強化登革熱疫情防治工作。